

中共河南工业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严肃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推免工作纪律的 通知

各学院、各有关单位：

我校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推免工作即将开始，为确保推免工作平稳有序、风清气正，现将严肃有关工作纪律的要求通知如下：

一、严明纪律要求

各学院、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执行国家政策及学校相关规定，认真按照《河南工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校政教[2022]17 号）规定的程序和要求，严密组织，严格管理，切实做到推免工作实施细则科学合理、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自觉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要严格遵守纪律规矩，不得接受与推免工作有关的宴请、礼品、礼金和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得参加可能影响推免结果公平公正的活动，严禁替人打招

呼、说情，严禁利用职权徇私舞弊。要严格遵守保密纪律，不得对外泄露与推免工作有关的内部信息和统计数据，不得随意外传相关学生信息，不得通过非正常渠道获得并发布未确定信息。要严格信息公开制度，及时公布推免工作的有关信息，切实做到公开透明。

二、严格责任落实

各学院、各有关单位负责人要提高政治站位，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积极部署、主动作为，加强对参与推免工作人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做到早提醒、早教育、早警示。党员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严于律己、严于负责、严管所辖，层层传导压力，切实做到遵章守纪。

三、严肃责任追究

校纪委将以“四不两直”方式，对推免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基层党委（党总支）纪检委员要发挥好探头作用，对发现的问题线索第一时间报告校纪委。校纪委对履行“两个责任”不力的部门和干部将严肃问责，对推免工作中违反规定、有令不行、有禁不止、顶风违纪的人员，依纪依规严肃查处，持续推进正风肃纪，营造风清气正氛围。

举报监督电话： 67756128

举报监督邮箱： gdjwjb@haut.edu.cn

中共河南工业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专员办公室）

2023年7月10日